

# 江城之春

第 65 期 2010 年 7 月 18 日

《九评共产党》一书真实深刻地揭露了中共的邪恶本质，截至 2010 年 7 月 17 日止，已有超过 7693 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天灭中共，退党退团退队保命。



■ 法庭外声援江案的法轮功学员

## 澳洲诉江案再受各界关注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澳洲法轮功学员章翠英女士以“酷刑罪”起诉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专门机构“610 办公室”及罗干一案在纽省高等法院开庭，由多人组成的原告律师团在国际法原则上就为什么不能给予迫害元凶江泽民“外交豁免权”的问题进行了大约四小时的关键性庭辩。由于需要进一步例证，法官在结束聆讯之前，请原告律师在一星期时间提交书面补充材料，并给予对方政府律师七天的时间做出书面答复；由当天出庭的三位大法官最后共同做出最终的裁决。

原告章翠英表示：“很高兴看到法庭很重视诉江案。江泽民一定要受到全球正义力量的审判，所有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元凶都将受到法律的制裁。之所以要把江泽民控上法庭，这件事本身也是寻求道义上的公正，善恶有报是天理，这个案子越来越受到全球正义力量的支持。”

### ● 江泽民不应享有国家主权豁免权

台湾人权律师、“全球公审江泽民大联盟”发言人朱婉琪表示：“先不论，江现在不具有国家元首的身份，他原本就是以党的首领，党的领导人附着在中国政府这个国家机器上，所发动的一个违反中国宪法、中国法律、中国所签订的国际人权公约的灭绝性镇压。再说，从国际法上主权豁免原则来看，外国国家主权的豁免是对于‘国家主权行为’予豁免，我想没有任何一个人会认为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那些帮助江泽民进行灭绝性镇压的人所从事的镇压是中国的主权行为。国家主权行为能够公然违反中国自己的法律、宪法和国际人权公约吗？当然不行，所以无论从被告目前的身份及犯行的本身来看，江泽民不应享有国家主权豁免权。” ◇

送您一句真言 为您生命永远  
愿您明白真相 全家幸福平安  
“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



## 天梯书店内分享喜悦和感动



【明慧网】澳洲首家天梯书店于 2010 年 3 月 6 日在悉尼市中心最著名的书局大楼内隆重开张。6 月 22 日至 23 日，书店内举办了第一期免费的法轮功九天讲法录像班。十余名参加者来自社会不同阶层、不同年龄，他们都感到受益匪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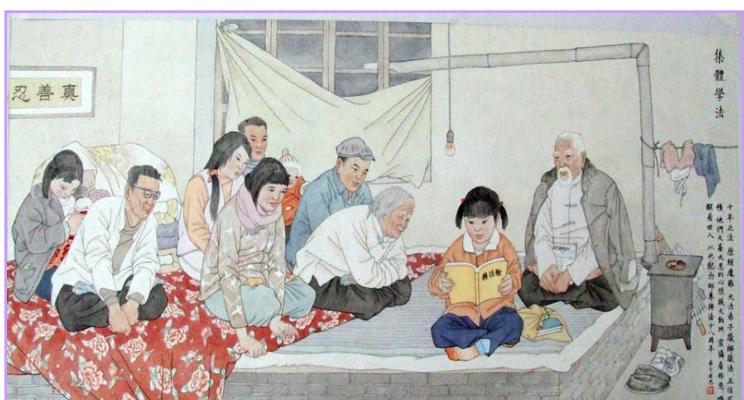
银行职员安东尼在心得体会中说：“在坚持参加听课和炼功几天后，我觉得精力充沛、思想清晰。在参加九天班之前我是一个吸烟者，修炼法轮大法几天之后，就很容易地把吸烟这习惯戒掉了。”大陆留学生李娜深有感慨地说：“法轮功不是中共诽谤的×教，而是能够提高个人道德修养的佛法。正如李老师所说，真正要修炼你这颗心，叫修心性。”“而想提高你的心性，就必须以真善忍作为你的行为的唯一标准。”

天梯书店专门经营法轮功书籍和音像制品。法轮功的主要著作《转法轮》已经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在全世界发行，还可在网上免费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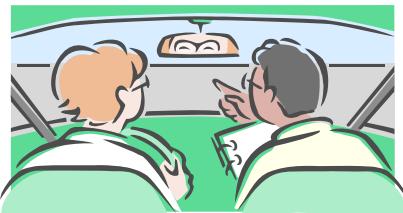


### 工笔画：乡村夜景

画中表现的是，夜晚，乡村里的男女老少法轮功学员一起读《转法轮》时的喜悦与宁静。（二零一零年明慧网“5.13 法轮大法日”征稿选登）◇



# 江城“的哥”一番话



2006年4月30日中午，我和妻子坐车回家，偶然间和司机谈起了在吉林市公安局门前看到的不平之事——一个80多岁的老太太手里抱着她孙子的遗像，到市公安局讨说法。说她孙子就是因为炼“法轮功”做好人，被警察抓了，仅40天就被吉林省看守所迫害死了。这老太太有冤无处诉，没有人管这事。

司机对我们说：我告诉你，共产党现在最痛恨的就是“法轮功”，炼法轮功的一旦被他们抓住整死你都没人敢替你说话。不信你看着，弄不好过几天这老太太就没影了。

我妻子说：这太可怕了，不会那么残酷吧。司机又说：我说得一点都没夸大。其实共产党就是土匪，当初打天下夺得政权时凭的就是这一套，你跟它怎么斗，它不但阴狠而且最会

玩手段。有一次我拉了一个在公安系统退休的老干部，他说他一辈子南征北战的破获了很多大案要案，立了很多功，可到头来连个一等功都没有得着，可是现在那些小警察抓十来个炼法轮功的就给记个一等功，奖金各种福利待遇什么都有了。不然那些警察能那么卖力抓法轮功吗？这与他们的切身利益直接挂钩，并且还有江泽民在撑腰。

司机还说：“天安门自焚”事件，在法轮功没辟谣时我就知道是假的。当中央电视台播放自焚镜头时，我看了后就告诉家人，这都是假的，是演戏。因为我是开车的，对汽油的性能十分了解，那东西不管洒在哪，洒多大面积，用火一点一瞬间就都着了，而且温度极高。那这边人点着了，等警察找来灭火器，人早就烧成炭了，更没有时间录像了。



# 曝光

## 舒兰市法院欲构陷高玉香 不许家人找北京律师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明慧网通讯员吉林报道）吉林省舒兰市法院预谋对法轮功学员高玉香非法开庭，法官王钰霞威胁高玉香家属不许找北京律师辩护。

二零一零年六月五日，舒兰市法院法官王钰霞通知高玉香女儿到法院，威胁她说：“你们不许找北京的律师，我们给你找律师。”高玉香的女儿说：“我信不着你，再说我钱都花了，你能给我负责吗？”然后法官就让高的女儿签字写：“同意不找北京律师”，高的女儿不签，他们说你不签我们给你签，高的女儿说不允许，你要作假我就告你们去，王钰霞威胁说：“你要找北京律师，开庭我就不通知你！”

高玉香女士是吉林省舒兰市莲花乡莲花村人，一九九六年有幸开始修炼法轮功。修炼后，折磨她生不如死的病痛消失了，丈夫打骂她时，她能够按照法轮大法的要求，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终于感动丈夫，家庭从此和睦。

在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中，高玉香也未能幸免。她于二零零年底依法去北京为法轮功上访，想要和国家说说心里话，可结果却被非法劳教了两年！遭受了非人的折磨与痛苦！为免遭迫害，她被迫流离失所多年。由于她的老母亲年事已高，体弱多病，无人照料，孝顺的高玉香在舒兰租了个房子，把老人接了过来。可谁知刚刚过上稳定的生活，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晚七时左右，她再度遭受中共警察绑架、抢劫，她七十六岁的母亲在中共当局的绑架、恐吓等迫害中，于同年十一月八日含冤离世。

目前，高玉香被舒兰公安局已非法关押在看守所八个多月，所谓的案子交到检察院两次，因证据不足检察院两次给驳回，家属多次去要人他们就是推诿不放，现在舒兰市法院又要非法开庭并威胁家属不许找北京律师。

舒兰市法院为什么如此惧怕北京律师？原来，二零零九年北京律师为舒兰法轮功学员杨俊崎做无罪辩护时，当地政府为了不让老百姓知道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真相，派六十多名政府官

员充当群众参加庭审。北京律师在法庭上慷慨陈词，句句在理。法轮功学员不具备犯罪的四个要件，并揭露了舒兰市法院执法犯法的犯罪行为。参加庭审的六十多名充当群众的政府官员听了北京律师的无罪辩护无不窃窃私语，哑然失笑，使舒兰市法院这次非法开庭成为笑柄。舒兰市法院此次欲构陷高玉香，又害怕其违法行为被曝光，所以威胁高玉香的家属不许请北京律师。

吉林省舒兰市电话区号 0432 邮编 132600  
舒兰法院刑事庭长：王钰霞 手机 13500900148  
家电 68228148 刑事庭副庭长：王竹云手机 13324321015 家 68230976 院长张洪福  
13904443318 副院长曹晏鹏 15948495000  
家电 6822460 刑事庭法官 刘勇  
家电 67968060 一般法官王明伟 13904440682  
家电 68236080 书记赵守信手机 13394410001  
家电 68260003 舒兰市人大李桂芬手机 13843265000 家电 68260017 68222892  
政法委 0432--68260131



■2002年6月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距今二亿七千万年的“藏字石”，石头断面上显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见上图风景区门票)，后被三批地质专家鉴定为天然形成。天灭中共实乃天意，天意不可违。